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寮步镇香市中学无障碍电梯及风雨连廊建设工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寮步镇香市中学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蟠龙路72号 联系电话： <u>13728152200</u> 联系人： <u>黄老师</u> 。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寮步镇香市中学无障碍电梯及风雨连廊建设工程（工程造价）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无。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投资项目初步预算工作，提供初步预算编制。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收到校方施工图之日起5个工作日。 2. 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蟠龙路72号 方式：工程造价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造价费：暂无定额，参考《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东莞市财政现行规定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咨询费的计算标准》等文件计算费用，并按下述标准进行打折。项中项目建安费金额在3000万元(含)以下的打7.5折，造价咨询费低于1600元的按1600元计。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li> <li>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造价不合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重新制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li> </ol>
10	结算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次性付款——提交成果经财审或第三方审核造价后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100%。</li> </ol>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li> </ol>